

111學年度日間部 資訊管理系 四技課程規劃表

第一學年(111)					第二學年(112)					第三學年(113)		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必修	體育	0	2	0	2	校必修	分類通識	2	2	2	2	校必修					
	分類通識	2	2	2	2		分類通識	2	2								
	分類通識	2	2	2	2												
	小計	4	6	4	6		小計	4	4	2	2		小計				
院必修	商務英文(一)	2	2			院必修	商務英文(三)	2	2			院必修					
	商務英文(二)			2	2		商務英文(四)			2	2						
	應用中文(一)	2	2														
	應用中文(二)			2	2												
	程式設計概論	3	3														
	人工智慧概論			3	3												
	基礎數學	3	3														
	管理學	3	3														
經濟學			3	3													
統計學			3	3													
	小計	13	13	7	7		小計	2	2	2	2		小計				
專業必修	計算機概論	3	3			專業必修	JAVA程式設計	3	3			專業必修	系統分析與設計	3	3		
	進階程式設計			3	4		視窗作業系統管理與安全	3	3				Linux系統管理實務	3	4		
							資料庫理論與設計	3	4				企業資源規劃系統	3	3		
							資訊管理			3	3		企業倫理	2	2		
							電腦網路			3	3		實務專題	1	1	1	1
							資料庫管理系統			3	3		小計	12	13	1	1
	小計	3	3	3	4		小計	9	10	9	9		小計	12	13	1	1
專業選修	網際網路實務			2	2	專業選修	網頁程式設計	3	3			專業選修	電子商務	3	3		
	資訊素養			2	2		多媒體動畫設計	3	3				網路互連技術	3	3		
							會計學	3	3				資訊安全	3	3		
							應用統計學	3	3				資料庫實務	3	3		
							經濟分析	3	3				APP程式設計實務	3	3		
							資料結構	3	3				社群網絡分析實務	3	3		
							金融科技	3	3				資料視覺化分析	3	3		
							商用程式設計			3	3		財務管理	3	3		
							進階JAVA程式設計			3	3		網路商店設計實務			3	3
							商業資料分析應用			3	3		物聯網技術與應用			3	3
							創意影像處理			3	3		網路規劃與管理			3	3
							英檢初級課程			3	3		電子商務建置實務			3	3
							應用會計學			3	3		企業資源規劃實務			3	3

第四學年(114)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必修					
	小計				
院必修					
	小計				
專業必修	校外實習	9	9		
	資管證照			1	1
	小計	9	9	1	1
專業選修	知識管理	3	3		
	網頁資料庫	3	3		
	巨量資料分析與應用	3	3		
	軟體專案管理	3	3		
	行動商務應用與安全	3	3		
	企業資訊管理實務			3	3
	實習職能發展實務			3	3
	職場倫理			3	3
個人理財分析			3	3	
深度學習			3	3	
雲端虛擬化系統管理實務			3	3	

專業選修課程開課規劃	
學期	時數
第一學年第一學期	0
第一學年第二學期	3
第二學年第一學期	6
第二學年第二學期	6
第三學年第一學期	8
第三學年第二學期	9
第四學年第一學期	6
第四學年第二學期	9
開課時數總計	47

注意事項：

- 本校訂有學生基本能力與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。
- 學生需修習勞作教育(0學分4小時)，並於第一學年上下二學期實施。
- 一~三年級每學期應修習16-30學分，四年級每學期應修習9-30學分。
- 最低畢業學分：128 學分；必修學分：91學分。
選修學分：37 學分(選修學分含跨系選修學分)；惟於本系專業選修學分不得低於 25 學分。
- 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、澳門同類同級學校畢業生，以同等學歷修讀本校學士學位者，最低畢業學分：140學分；必修學分：91 學分；
選修學分：49 學分(選修學分含跨系選修學分)，惟於本系專業選修學分不得低於 37 學分，可延長修業年限三年。
- 學生應修習校外實習課程，相關辦法依「本校資訊管理系學生校外實習教學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表列選修課程僅供參考，依實際狀況調整。

科目類別：

共同科目：體育

通識科目：分類通識

專業科目：院必修、專業必修、專業選修

資管系課務規劃委員會

資訊管理系 主任 葉慈章

管理學院 院長 林於杏